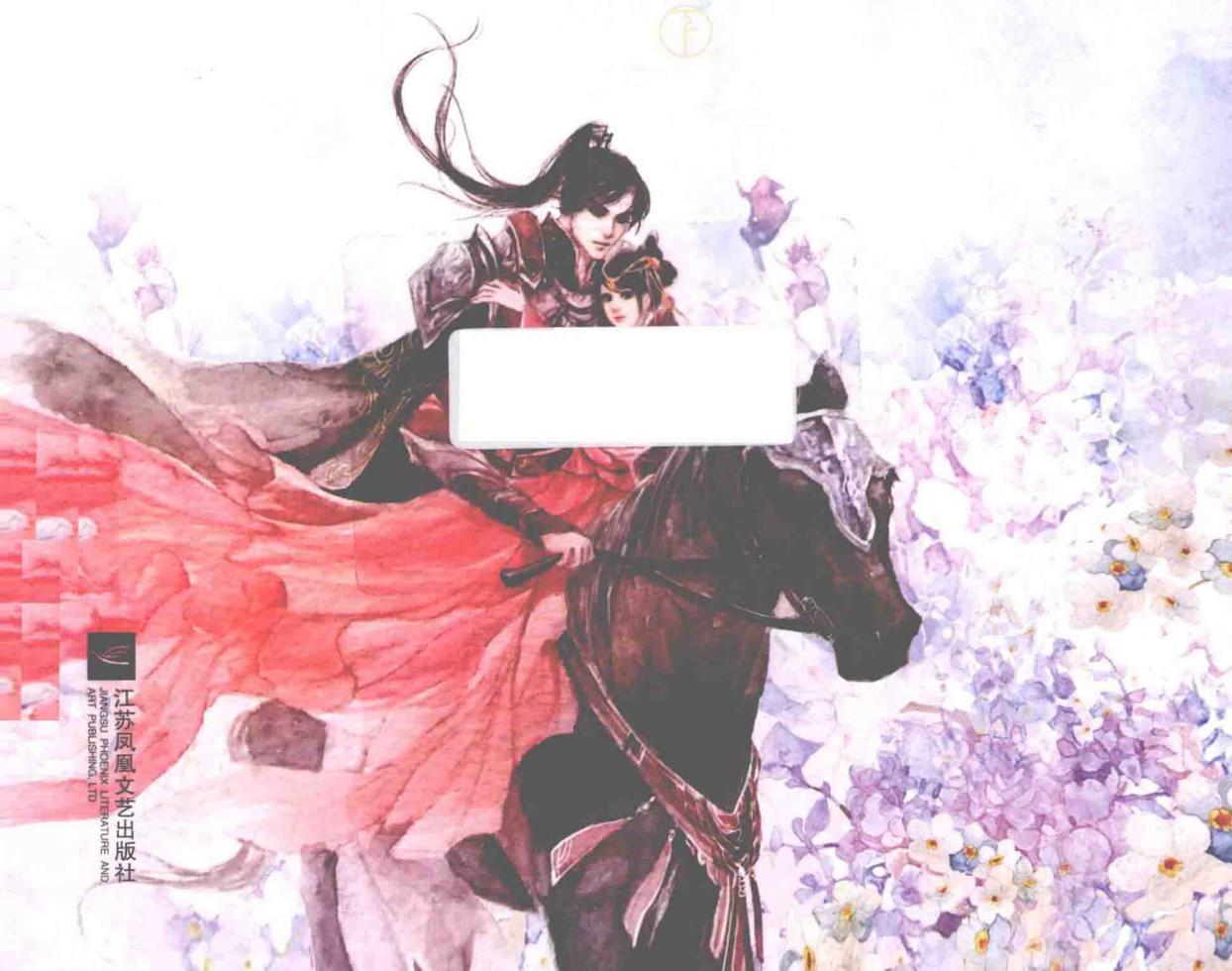


姒锦 著

金戈铁马哪里家，
豪饮血战千里。
柳暗花，又一城，
亘古千年，浮生半如梦，
高阳出海，霞光遍疆域。
人间瑶池在初七。

且把年华

赠天下



且
把
年
华

赠天下

下

姒锦
作品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且把年华赠天下 : 全3册 / 妮锦著, —南京: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5

ISBN 978-7-5399-8036-2

I. ①且… II. ①妮…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4) 第310710号

书 名 且把年华赠天下
作 者 妮 锦
出版统筹 黄小初 侯 开
选题策划 李文峰 崔 悅
责任编辑 姚 丽
文字编辑 崔 悅
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00×980毫米 1/16
字 数 720千字
印 张 48
版 次 2015年1月第1版, 2015年1月第1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399-8036-2
定 价 79.80元 (全三册)

影视版权抢订热线 13911704013

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1
当小精怪撞上大腹黑	
第二章	47
做坏事谁更专业	
第三章	93
妖娆绝艳与冷漠无常	
第四章	133
赵樽是个好人？天理难容	
第五章	179
天下女子都不及你颜色半分	
第六章	219
火一样的胸膛	

目录

CONTENTS

第七章 259

怀上了爷的孩子

第八章 302

亲一次，给十两

第九章 343

虎狼之药

第十章 382

仇人见面分外快活

第十一章 423

笑里藏刀，刀刀是血

第十二章 463

情敌的情敌的情敌

目录

CONTENTS

第十三章 505

画人画骨难画心

第十四章 544

为爱入局

第十五章 587

最诡异的绿帽子

第十六章 629

请旨赐婚，峰回路转

第十七章 671

意难平，小矫情

第十八章 711

心悸的良辰美景

番外 752

喜欢就是傻傻地付出（青玄和夏楚）



第十三章 画人画骨难画心

结果这天夏初七愣是没出得了府。

吃了赵绵泽的鸽子汤，赵樽又说他身子乏，不舒服，她即使怀疑有诈，也不得不留下来看他按摩。等她手都酸了，他才允了她回房去休息。

一个累得腰酸手软的人，一头扎在床上，哪还有力气做夜行侠？

次日醒过来，她洗漱时拿着那香膏子又研究了一回。

香味儿好像有些重，里面有麝香、沉香、藿香、甘松、丁香皮等东西，她试着用了一回，香是香了，可即便这是宫廷圣品，她也只能无奈地感慨，离后世的牙膏实在相距甚远。

“改日我亲自研究一种牙膏子来，保管比这好用。”

听了她的话，李邈眼睛里闪过一抹诧异。

“楚七，你懂得真是多。”

“是吗？可我不懂中和节。”

她与李邈说了老皇帝要在中和节上召见她的事儿，两个人合计一下，李邈就告诉了她一些与中和节相关的习俗，听得她头都大了，仰着头呼了一口气。

“香膏子还不错，口气清新啊。”

承德院里静悄悄的，赵樽估计上朝去了，她没有见着他，却在去良医所的路上，碰见了那个趾高气扬的骄傲小公主赵梓月。

有了昨日的小风波，那小姑娘见着她仍是没有什么好脸色，不过令夏初七奇怪的是，她只拿得意的小眼神瞄她，愣是没有上来耍她的公主威风，更没有找她的茬。

难道小丫头转性子了？看着她威风地领着一干丫头走过去，夏初七侧身在路边，分明从她的眼底瞧出一丝挑衅的意味儿来。

有诈啊？

.....

在良医所待了小半个时辰，东宫便派人来接她了。

一样的入宫步骤，行入太子爷寝殿时，门大开着，那些熟悉的宫女太监们都候在那儿，见到她来，伶俐的小安子进去通报，不一会儿黄明智便出来引了她进去。

赵柘仍倚在床头，气色看上去很不错。

“楚医官来了，早膳用了吗？”

“回太子爷的话，用过了。”

夏初七没好失了礼数，照常行了礼，然后才在黄明智安置好的杌子上坐了下来。可不等她请脉，赵柘却问起她昨日落雁街刺杀的事情来。

别瞧赵柘久居病榻，一点点风吹草动他都知之甚详。只不过，为了谨慎起见，夏初七没有多说，只按照官方的说法，说是城外某个寨子的土匪们穷疯了，打劫打到晋王府的头上。可没想到，等她眉飞色舞说完，赵柘却苦笑了一下。

“楚医官，是本宫连累了你。”

啊了一声，夏初七尴尬地愣了愣。

“太子殿下的意思是？”

赵柘那张瘦削温和的脸，难得沉下来，目光掠过她，好像望着墙壁的某一处，又像是哪里都没有望，声音怅然，“本宫活着，一直都是别人的绊脚石，如今你治了我，那些人的矛头可不就指向你了？”

夏初七噎住。

不等她说话，赵柘又缓和了面色，“你也不必害怕，老十九在意你，定会有所安排。他为人虽不善表达，但心思缜密，必然出不了差错。另外本宫也跟绵泽说了，来去东宫的路上，加派些人手，务必要护你周全。”

他既然这么说，夏初七也没有装傻的理，“下官多谢太子殿下体恤。”

赵柘不再多说其他，有些事也不便说出来。夏初七也懂事地不再提起，只请了脉，又观察了一下他的病灶，眉头微微蹙了起来。

“楚医官，本宫的病情如何？”

夏初七扯了一下嘴角，“会好的。只是这杨梅症，极易传染，又极难治愈，下官恐怕……”想了想，她面上的担忧之色便掩不住了，“即便下官这一时控制得住病情，若有人心之人……”拖长了声音，她没再继续说下去。

可赵柘显然理解，只云淡风轻地笑道：“人生在世，难免一死，楚医官尽力而为便可。”考虑了一下，他直视着夏初七，“这些日子以来，得了你的细心照料，本宫才能舒心一些，可本宫也瞧得出来，你是一个心思重的孩子。如果你有什么事情需要本宫替你办的，不妨说出来，趁着现在……本宫还有一口气。”

心里突地一塞，夏初七目光凝重。

“太子殿下，别这样讲，下官定会治好你的。”冲口说出保证的刹那，她便做出了一个决定，“其实下官知道一种好法子，可以很好地治疗杨梅症。但是，这个法子下官还需

要时间去实验，要等一段时日，现在殿下只需好好配合下官治疗便是。”

赵柘眉梢一抬，目光带着浅笑，“楚医官费心了，本宫相信你。”

“应该的。”夏初七收回激动的情绪，淡淡一笑。

这些日子，赵柘对她极好，言谈举止间，就像一个和蔼可亲的长辈，这让她越发喜欢这个人，有时候甚至会忘记他太子爷的身份。可是，也只有她心里清楚，这样拖下去，到底能不能治愈梅毒是一个极大的问题。于是，她萌生了自行制作青霉素的想法。

只要有了青霉素，不仅梅毒二期不是问题，很多病症都不会再死人了。那就不仅仅只是治好了太子爷，替魏国公府的人平反那么简单了。可以说，那将会是对这个时代整个人类有诸多益处的一个伟大创举。

一想到这个，她便有些兴奋。

可这个时代的医疗条件实在太差，这个事情，她还得回去征得赵樽的同意，有了他的物力和人力的支持，才有可能开始。

瞧着她纠结的神色，赵柘蹙起了眉头，“楚医官，本宫已当自己是死过一次的人了，你也不必太过焦心。还是那句话，尽力而为便可。本宫已将你的事情上奏给了父皇，不论结果如何，不会有人对你说三道四的。”

怪不得，难道中和节的事，真是老皇帝要给她赏赐？

看着赵柘，夏初七笑了笑，“下官省得，不过太子爷您也要开心一些才是。人的心情可以影响人的病情，人在高兴的时候，身体会分泌一种叫作多巴胺的东西，可以延续你的快乐，抑制你的病势。”

赵柘温和一笑，瘦削的脸上多了一抹诧异，“楚医官懂得的东西很多。”

冲他调皮地眨了眨眼睛，夏初七自动忽略她曾经汲取中华民族几千年知识的事实，高调地吹上了牛皮，“那是，要不然，我能叫作小神医吗？”

“小神医。”默默念叨一下，赵柘看着她蒙了口罩的一双黑黝黝的眼睛，又失神了片刻，唇角才牵出一抹苦涩的笑容来，“我老了，那什么安，只怕也是没用。咳咳！”咳嗽了几声，赵柘喝了一口黄明智递过来的温水，润了润喉，才抬起眼来说：“你真是长得跟像我那位故人之女。哎，若你果真是她多好，配了我泽儿，也算是良缘一桩了。”

颇为尴尬地呵了声，夏初七正想转移话题，外头便传来了脚步声儿。

“父王今日气色又是大好，儿子都听见笑声了。”

那人语气里带着笑意，温和清澈，除了赵绵泽还会有谁？

夏初七奇怪了。先前她来东宫十几天都没有见着赵绵泽的人影。可他昨儿来了，今儿又来？还送什么鸽子，他到底要做什么？

垂着眸子，她起身冲赵绵泽施了礼，请了安，便开始收拾药箱，“长孙殿下来了，陪太子爷聊着，下官先告辞。麻烦黄公公陪下官出去拿一下方子。”

看了赵绵泽一眼，赵柘微微一笑，摆了摆手，“泽儿，替为父送送楚医官。”

正常情况下，赵绵泽应该拒绝才是，可他却笑了，爽快地同意了，“楚医官，请！”

夏初七不好拒绝，虚与委蛇地尴尬一笑，与他一道出了太子寝殿，让小丫头端了中药水过来洗了手，消了毒，做好了安全防护，才往外殿走。

“长孙殿下，就送到这里吧，下官与黄公公去开方子。”

她向等在那处的李邈使了一个眼色，不想再与这厮废话。

“那，也好。”

赵绵泽为人温文尔雅，举手投足都极有礼，自然不会强求别人。只不过，脚步顿了一下，他像是有些犹豫，踌躇着还是多问了一句：“昨日绵泽寻得了一只紫冠鸽，想到楚医官也喜欢，便差人送到了府上，不知道楚医官觉得那鸽子的品相如何？”

想到赵樽那张冷沉的黑脸，想到那碗乳白色的鸽子汤，想到自个儿听闻“噩耗”时的感受，夏初七觉得这种“好事情”不能一个人独尝，得找人分享一下才是。笑眯眯地看着赵绵泽，她随意地笑开，“多谢长孙殿下，鸽子汤很是美味呢。”

即便是赵绵泽那性子的人，闻言也是愣在了当场。

“长孙殿下，告辞！”心里升腾起报复的快感，夏初七笑得很是欢乐，也不再看赵绵泽的表情，领了李邈便随了黄明智大步离开，去开方子。

她前脚一抬，躲在屏风后偷看的弄琴后脚便往后院跑。

听了弄琴传来的话，夏问秋一根长长的手指甲都快被自己掰断了。她拉了两天肚子，原就苍白着的一张脸，更是色如死灰，多厚的胭脂都盖不住那份憔悴。

“殿下果真把紫冠鸽送给了她？”

弄琴支支吾吾地点了头，而她接下来的话，又给了夏问秋一记响亮的耳光。

“还有啊侧夫人，那个楚七实在不知好歹，那只紫冠鸽多难得，她却把它拿来炖汤了，还对殿下说汤味极鲜美，简直是浪费了殿下的一番好意，太可恶了。”

夏问秋猛一侧头，苍白着脸看她，“弄琴，你觉得殿下是不是对她上心了？”

弄琴的脑袋都快要垂到胸口了，“侧夫人多虑了，殿下对您情深意重，又怎会对一个男人上心？依奴婢看来，鸽子之事，只是殿下为了感谢他对太子爷的尽心医治，夫人您千万不要多想，今儿早上殿下不是还差人把万岁爷赏赐的珠钗布料，都送到泽秋院了吗？”

夏问秋暗沉的面色缓和了一些，吐出一口气，“但愿如此，否则——”略略停顿，她手里的绢帕被绞得变了形，“我定让她怎么活回来的，还怎么去死。”

今日是立春。

马车从东华门出来，京师城已笼罩在一片蒙蒙雨雾中。

行了一会路，夏初七掀起帘子向外一看，轻声喊车夫，“师傅，我还有事要办，就在这里停车吧。”

“楚医官，外头正落雨呢。”每天来往于东宫与晋王府接她的是一个叫黄石的中年人，声音哑哑的，“出来的时候，忘了备油伞了，您这身子骨要是淋了雨，只怕……”

不等他啰唆完，夏初七便笑着打断了他，“没事，我不是医生吗，生病了也能治。”

“可是长孙殿下吩咐……”黄石还在迟疑。

“停！”夏初七语气已有不悦。

“是。”

马车在雨雾里停了下来。

夏初七也不与他废话，顶着小雨与李邈下了车就往丹凤街走。两人故意漫无目的般在城里绕了好几圈，这才去了上次那个小院，找到了锦官当家的袁形。

今日二鬼有旁的任务，没有跟她俩去东宫。所以，这是一个难得的机会。

接待她们的人仍是袁形家的二虎子，上回见过，这回就熟了。二虎子笑嘻嘻领了她俩进去，袁形还在床上养伤，泡了茶水吃着，宾主之间说了几句客套的虚话，夏初七才开门见山地向他说起了此行的目的：“袁大哥，可不可以麻烦你的兄弟们在瓦肆勾栏酒肆茶楼什么的，顺便替我打听打听，可有什么人的脸上或身上长了红疹子去就医的，或者哪家死了人，身上出了疹子的。那疹子的样子很奇特，颗颗粒粒，满脸满身满脖子都是，很容易辨认。”

锦官手底下的人，三教九流都有，她相信会有消息。

袁形小腹上的伤好了一些，说话时中气很足，声音也洪亮了不少，“兄弟，这事儿好办。只是你打听这个做什么？”

夏初七笑了笑，“袁大哥是知道的，我是医官嘛，也没有旁的爱好，就对一些特殊的病例感兴趣，干哪行，便钻研哪行，呵呵。”

了然地哦一声，袁形爽快地答应了。

几个人又说了几句旁的话，他目光瞄过夏初七，最终落在李邈的脸上，那审视的眼神里满是关切，却又有老爷们儿的憨直与矜持，像是有些害臊，又像是想要遮掩，憋得一张满是络腮胡子的脸一片暗红。

“落雁街上那事儿，我也听说了。你、你们两个没事吧？”

夏初七抿唇一乐，没有吭声儿，只拿眼角瞥李邈，顺便也把回答这个问题的任务抛给了她。可即使袁形目光炙热，李邈的表情仍然相当平静，就像压根儿没有发现他的关心一样，只淡淡回答：“无事，我的功夫，袁大哥你是知道的。”

人对感情都是敏感的，她言词间的疏离，袁形自然能感觉到。

落花有意，流水无情，襄王有心，神女无梦，世间之事大多如此。

“也是也是，是我瞎操心了，呵呵。”

怕他尴尬，夏初七抿嘴一笑，接了话去，“我说表哥，你发现没有，袁大哥这里，地方很幽静，实在很适合人居。好地方，真真儿是好地方，等回头有了银子，我也置办一处这样的宅子，用来修身养性什么的，最是合适不过。”

袁形性子率直却不傻，又怎会不知道她在打圆场。

爽朗地大笑一声，他道：“这得多亏这次受伤，要不是身子不爽利，又哪能有这样的

机会留在家里休息。咱们行帮的人，四海为家，飘到哪里便是哪里，指不定哪天运气不好，血溅三尺，魂归了他乡，那也是命……”

说到此处，不知道他想到了什么，视线又是一转，“当初要不是邈儿相救，说不定我啊，坟前都长荒草了。”

当年李邈如何救了袁形，夏初七知之不详。可李邈性子固执，清冷无波，向来不喜欢与她说她过往的事情，打听了几次没有结果，她也只能尊重李邈的隐私，不再提及。但这次子再次被袁形提起来，她忍不住又好奇了，“我表哥人中龙凤，武功了得，想来当年必定也是英姿飒爽了？”

原本就是随口一说，没想到她一说完，袁形黑黝黝的面上却多出几分不自在来，而李邈本就白得有些透明的脸，似乎更苍白了几分。

“楚七，我们回了吧。不要耽误袁大哥休息。”

两个人相处久了，各自的脾气多少也了解一些。夏初七看得出来，李邈不想提起当年的事情。

莞尔一笑，她抱歉地看她，“好呗，那走。”

袁形略有失落，却掩饰得很好，哈哈大笑一声，“本来我还要留你们吃午饭，可我这里粗茶淡饭的，只怕也不合你们的口味，那，二虎子，替我送客。”

临走的时候，夏初七留给袁形一百两银票，不为别的，就为了讨个交情。

人与人相交相处都是相互的，不能总让人白给你办事儿。一次两次还可以，时间长了，谁也受不住。上次让袁形帮忙找傻子就已经算是他免费服务了，这一回再怎么说她都不好意思让人出自白工。再说，给了银子，她能更安心，他们也会更尽力，这也是人之常情。

袁形是个爽直的江湖人，推托了两次，到底还是磨不过夏初七的嘴皮子，把钱收下了。只撑着身子下床来送她们的时候，他看了一眼走在前面的夏初七，难得地压低大嗓门儿，小声对李邈说了一句：“邈儿，袁大哥是个粗人，大道理也不懂。但是再高的山，水也能绕过去，再大的坎儿，人也能迈过去。人不能总惦念着过去的事儿，多向前看，才能得个安生。”

那席话很小声，夏初七听了个七七八八，不好意思听私话儿，把步子迈得更大了。她早就猜测，李邈可能是受过感情的伤，心里落了一根刺儿。如今看来，她嘴里的“那个人”，袁形也是知道的。

出了小院，外面还飘着细雨。

两个人走在雨里，往晋王府去，都默契地选择了不雇驴车。

李邈脊背挺直，腰系长剑，一直默默无言。

夏初七偷瞄了她好几次，才抬头望着天空故意叹气，“哎，表姐，我很喜欢下雨天，你呢？”

嗯一声，李邈像是回答了，又像是没有回答。

“你难受的时候会哭吗？”夏初七盯着她，又问。

“不哭。”她答。

歪了歪嘴角，夏初七低笑一声，“人心里不好受的时候，最好在下雨的时候哭。因为没人会知道你脸上的液体是泪水还是雨水。所以表姐你要是心里不舒坦，就大哭一场好了。人嘛，坚强也不是有泪往心里流，而是该宣泄的时候就宣泄。哭完了，泪水一擦，又是一条好汉。”

李邈默默地走着，脚踩在雨水里，有些沉重。

“喂，是他负了你吗？”

不是夏初七爱八卦，而是她真的心疼李邈。

只是她问了许久，除了雨声，再没别的声音了。

“哎，你这个人啦！属驴的。”

她叹一口气，正准备转移话题，却突然听李邈说：“他是一个长得极为好看的男子，待我好，也很懂得照顾人。他会在清晨，替我备好洗漱的温水，会在夜晚睡下时，替我掖好被子。那个时候的我，很爱哭，很娇气，可他从来不会嫌我烦，他说，女孩子生来便该让人疼的，在他有生之年，不会再让我流一滴眼泪。”

雨声滴滴嗒嗒，夏初七心里往下沉，“后来呢？”

“后来，我再也没有哭过。”

风掠过来，有些凉意，夏初七看着她苍白的脸。

“那他呢，去了哪里？”

“死了。”

两个简单的字说完，李邈加快了脚步。

夏初七心里一窒，分明看见她侧身的刹那，脸上有水渍滑过，却分不清是泪水还是雨水。

虽说夏初七本质上是一个不解风情不懂爱情的姑娘，但这会子也不知是被雨水给淋的还是被李邈的伤感激的，突然就福至心灵，拽住李邈掉了头。据她为数不多的“爱情创伤治愈法”，她认为，感情的痛苦，得用吃来填。心空了，就把胃填满，大抵会舒服许多。

于是两个人冒着细雨绕了几条道到了京师有名的狮子桥小吃一条街。无车无随，一身轻松，小雨沥沥，空气里布满了白白的雨雾，清新得紧。两人寻了一处卖馄饨的小摊坐了下来。

“老板，馄饨多少钱一碗？”

“五文！”

“成嘞，来两碗。”

这馄饨摊子很小，上头就一个雨篷子从店铺的梁上伸出来遮着，桌子也不过就几张，可老板人却很热情，馄饨的味儿也很正，一口吃下去，顿时从舌尖暖和到了胃。

“来，表哥，你也吃点儿，味道很不错哟。”

不是所有人都是吃货，也不是所有人都以为填胃就能顺便把心给填补了，但李邈大概懂得她的“好心”，没有多说什么，沉静的面上也恢复了平静，小口小口地吃着，比起夏初七的吃相来，有着大家闺秀该有的礼仪。

瞄着她嘿嘿一乐，夏初七放慢了吃速，“啧啧，瞧你吃得这般斯文，我都不好意思了。”

“哼。”李邈剜她一眼。

夏初七吐了吐舌头，拿着勺子，也学着她细嚼慢咽，可舌头打着滚，却是极不习惯，吃得很不爽快。无奈之下，她正准备仰天长叹一句“此生再无优雅之能”，突地看见街上驶过来的一辆小驴车，上面挂了“济世堂”的旗幡。

最主要的是，那车上之人，可不就是顾阿娇？

心里一美，她扬手就要喊……

可就在这时，又一辆豪华上漆的马车飞驰过来，绕到小驴车的面前，掉头一横，就堵住了小驴车的路。接着，那辆马车上跳下来几个仆役模样的家伙，打着伞，躬着身子，将一个生得唇红齿白的小子迎了下来。

“二爷，您慢着走。”

“嗯。”

那小子一副纨绔不羁的样子，背着一双手，看着小驴车上的顾阿娇，满是得意。

他不是魏国公府夏廷德的次子夏巡吗？

应天师就这么大，碰上他们不奇怪，可这两个人有来往就奇怪了。

夏初七扬起来的手，垂了下去。

她与李邈交换了一下眼神，默契地坐在原地没有吭声。

因为顾阿娇早就说过，她想嫁一个世代封荫的官宦人家，不希望子嗣仍是贫苦出身。这夏巡找上她，万一是她自个儿乐意的，她俩出面，不是搞得彼此尴尬吗？

“小阿娇，总算让二爷给逮住了。”

夏巡挑高眉梢，似笑非笑地走近了驴车。

见状，顾阿娇连忙下车，福了福身，向他施礼，“不知二爷找奴家何事？”

“小阿娇，为何今日来了府上，走得这样匆忙？”

夏巡是魏国公夏廷德的次子，也是庶子，可因他亲娘得幸于夏廷德，他也便深得他老子的宠爱，十五岁便在京师风流浪荡，宿花眠柳，秦淮买醉，恶名远扬，一直长到二十来岁，仍是无所事事，他老子为他谋了好几个差事，结果他都仗着家里的地位，把官长给气得七窍生烟，还敢怒不敢言，备了厚礼到魏国公府去请罪，请魏国公把二爷给“请”回家去。

夏廷德也怨儿子不争气，可拿他也是无法，索性就由他玩乐，不再为他谋职了。纵容的结果，愣是让夏巡成了这皇城根儿下的小霸王，只要能欺的，就没有他不敢欺的。那风评比起他大哥夏常来，完全是两个极端。

“二爷——”

顾阿娇突然的轻呼，拉回了夏初七的思绪。

她原以为阿娇是情愿的，不承想，夏巡一步步逼近，阿娇却是不断后退，整个人都贴在了驴车的车板上。虽看不清她的面色，可从她的姿态来看，也是不待见夏巡的。

“二爷，奴家药堂里还有事情做。爹爹和舅舅都等着我送完了药，好回去做事。奴家这便让开路来，等二爷的车驾先行。”

“急什么？小阿娇啊，你瞧你生得这般水灵，还回去做那劳什子的药干吗？不如来二爷的院子里如何？就冲你这副招人稀罕的小模样儿，二爷定会好生疼爱你的。”

夏巡不是个好东西，笑嘻嘻地调戏着，一双冒着绿光的眼睛便定在了顾阿娇胸前鼓囊囊的一对丰满上，看了不说，一探手就要摸上去。顾阿娇侧身闪过，尖叫一声，语气有些发颤。

“二爷请自重，奴家是正经人家的姑娘，不、不是随便轻薄的。”

“小阿娇，你且放心。”夏巡笑嘻嘻地再次逼近，似是很喜欢玩这种猎人逮小白兔的游戏，那只毛手摸向了她白嫩嫩的小脸，“二爷自是不会随便轻薄你，今天你遂了二爷的意，明日二爷便派人抬了你入府如何？往后我们两个长相厮守，日日享云雨之乐，阿娇你得珍惜这福分才是。”

“不，不要。求二爷饶了阿娇。”顾阿娇说着，就想跑。

但夏巡当街调戏妇女也不是一次两次了，早就习以为常，不等她的脚丫子迈开，他就吊儿郎当地吹了一声口哨，眼神儿一瞥，几个魏国公府的仆役就按了上去，拖住顾阿娇便要往马车上拉，只苦了济世堂那个车夫，跪在雨地里，除了不停磕头，就没有旁的法子。

“敬酒不吃吃罚酒，说的就是你这号小姑娘们儿。今儿晚上，二爷定要好好招待你，等你受用完了便知道二爷的好处了，赶明儿起来保证乖乖地做二爷府上的侍妾。”

“唔……不……要……”

顾阿娇嘴被捂住，说不出完整的话来，目光已有惊恐。

“住手！”

夏初七实在看不下去了。但李邈比她更快，一个飞奔就抢在她前头跃了出去。虽说李邈打心眼里看不上顾阿娇，可到底她跑江湖惯了，身上自有一股子侠气，路见不平，拔刀相助也是本分。顾不得那许多，她都不用拔剑，单凭拳脚工夫就把魏国公府几个仆役给打得东倒西歪，栽在泥水里哭爹叫娘。

夏巡恼了，挽了下袖子，指着她，“你好大的狗胆，敢管二爷的闲事？知道二爷是谁吗？”

李邈冷冷剜他一眼，半句话都不搭。她不喜言词，扶起了吓得身子发抖的顾阿娇，替她掸了掸身上的泥，就立在了一边儿。可夏初七却是一个善于打嘴仗的人。她慢悠悠走过来，嘴里还包着一口馄饨，嚼了又嚼，等走近时，见夏巡看着她发愣，噗一口，就把嘴里嚼碎的馄饨渣子喷在了夏巡的脸上，然后笑嘻嘻昂起下巴，“哟，这不是巡爷吗？”

失敬失敬！”

夏巡气极攻心，“你不要命了？”

“谁告诉你的？”夏初七歪了歪头，说得很认真，“我怎会不要命？人活着多好呀，可以像巡爷您这样吃喝嫖赌，还能当街强抢妇人，舒坦啊！”

夏巡擦了一把脸，冲天的怒火就要发作。可看着夏初七的脸，他又迟疑了，“你、你是，好像在哪见过？”

“哟喂，终于认出我来了？”夏初七笑眯眯看着他，见他面色一白，她却哈哈一笑，“没错儿，算你有见识，我正是你家祖宗！”一句话吼完，解气是解气了，可她突然觉得不对劲儿，夏巡家的祖宗，不也是夏楚的祖宗吗？

想想，她翻了个白眼儿，“好啦，不说这些。现在老子给你两个选择。第一个是‘生滚’，第二个是‘死滚’。请问巡爷，您选哪一个呀？”

夏巡像是没有听清楚她的话，盯着她的脸，一副见鬼的样子。

怔愣着，怔愣着，他指着她的手，终是没了刚才的硬气，“夏楚，你是人是鬼？！”

“楚你个头啊楚？神经病，知道爷们儿我是谁吗？不妨实话告诉你，我乃是东宫皇长孙殿下的……”故意拖长语气，她意有所指地流露出一脸暧昧来，然后压低嗓子，“皇长孙殿下的好友，谁得罪我，长孙殿下定让他吃不了兜着走。”

她不说晋王，只说长孙殿下。

因为这个夏巡与夏问秋是一个娘生出来的劣质人种。

夏巡为什么敢在京师这么嘚瑟？京师是个什么地方？一个牌子砸中十个人都有可能有九个三公九卿，一个魏国公其实撑不了他这份脸面。他是皇长孙赵绵泽的舅子才是根本。人人都知道老皇帝宠爱赵绵泽，赵绵泽又极宠夏家三小姐夏问秋。那作为夏问秋的胞兄，夏巡的地位，可不就是水涨船高吗？

挑拨人，膈应人，再把水给搅浑，这便是夏初七的乐子。

“吓傻了？还不快滚！”

听她这般横，夏巡面色都变了，“你不是夏楚？”

“哟喂！”夏初七笑嘻嘻凑近一步，“长孙殿下也常常认错我，以为我是他的故人呢。所以，他对我也就格外看重一些。巡爷，只不知，是您的面子大呢，还是长孙殿下的面子大？”

夏巡面色微窘，不再是刚才那流氓样儿，看她的眼神也深了许多。他虽觉得她五官像极了夏楚，可那一身男子衣袍下的身姿，又岂是夏楚那个女人可比的？再次抹了一把脸，他咽下那口气，喉结上下滑了几下，终是一挥手，“我们走！”

一群人一哄而散，夏初七笑了。

今儿的事情，依夏巡大舅子的身份，自然是不敢去问赵绵泽的。但是会在他妹子夏问秋面前诉苦却是十有八九。想一想，当夏问秋听到这事儿，那虚弱得摇摇欲坠的身子，气得火烧心脏还必须在赵绵泽面前装温柔贤淑和大度样子，她愉快了。

拂了拂湿掉的衣袍，她对李邈眨了眨眼睛，“果然还是做坏人有瘾。”

李邈瞪她一眼，她这才嘻嘻一笑，将阿娇扶到馄饨摊上，为她叫了一碗馄饨吃着，问起事情的原委来，“阿娇，你怎会被夏巡盯上的？”

顾阿娇拿着手绢不停擦拭着湿掉的鬓发，有些气苦，“我舅舅在京师的生意做得极好，魏国公府的补药丸子和平素常备的药物，都是在济世堂拿的。那魏国公尤其喜好济世堂做的地黄丸，常年都吃着，我来了京师，去送过几次药都没事，却不想今日碰上这瘟神。”

夏初七笑了笑，“那日你不是说想要嫁一户好人家？魏国公府就不错了。”

顾阿娇尴尬地扯了扯嘴唇，有些不好意思，“即便我想嫁入好人家，也得选一个看得过眼的夫婿才是。”说到此处，她面上微微一红，“其实魏国公府的小公子，人品还是很好的。”

“夏常？”被她提醒，夏初七又想起官船上的事儿来了，“阿娇，你那时候就看上他了吧？”

顾阿娇面色一红，没有反驳，只是感叹，“只可惜，他已有妻室。呵，即便是没有妻室……”

即便是没有妻室，也轮不到她顾阿娇。这一点夏初七自然懂得。

夏常与夏巡不同，一个长子一个次子，一个嫡子一个庶子，在这个时代，可以说夏常与夏巡的身份，一个在天一个在地也未不可。

说到身份地位，她不免想到自己，对阿娇又多了几分怜悯。

“夏常对你如何？”

她记得那日在官船上，一群男人为了顾阿娇失神癫狂，夏常也多次出声维护。如今既然有了接触，她还就不信，夏常会对她没有想法？

果然，顾阿娇吭哧一下，也就应了：“他倒是许了我……做他的侧室。可是我爹，我爹死活不同意。小公子与夏巡不同，他是不会强迫别人的。我爹不同意，他也不会使什么手段，而且我这心里……”抬起头来，她定定地看着夏初七，“楚七，他说他会好好待我，可你说做人侧室与妾室的女人，在男人的后院里，真能得个好吗？”

这个问题，夏初七很难回答她。

因为她与顾阿娇的价值观完全不同。

李邈也是偏开了头去，很显然，也是一个价值观不同的人。

没有人回答她，顾阿娇咽了咽口水，又继续说：“其实我这几日就在想，他要真动点小手段，硬是逼我爹把我许给他，兴许他心里是真的有我，我也便应了。可他一听我爹爹不应，人就没了音讯。今日原本不是我去魏国公府送药的，我就是想见他一面，没想到，没见到夏常，却惹上了夏巡。”

夏初七也没法给她什么建议，只能安抚。

可说着说着，她脑子灵光一闪，突然开了窍，“阿娇，你去魏国公府送的是些什么药？”